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编号：CHS-GZ-05-072

特护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纸巾（含纸巾原纸）

（A/0 版）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

发布日期：2025 年 08 月 22 日

实施日期：2025 年 08 月 22 日

前 言

本规则由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发布，版权归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所有，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

制定单位：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使用 100 %原生纤维浆为原料制造成的一次性使用的纸巾（含纸巾原纸）。适用于纸面巾、纸餐巾、纸手帕等，也适用于对外销售的用于加工纸巾的原纸的特护产品认证。

本文件不适用于湿巾、擦手纸、厨房纸巾。

2 认证依据

CTS CHS-JY-125 纸巾（含纸巾原纸）特护产品认证技术规范

3 认证模式

认证模式为：产品抽样检验+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的监督

认证的基本环节包括：a 认证的申请

b 产品抽样检验

c 初始工厂检查

d 认证结果评定与注册

e 获证后的监督

f 再认证

4 认证单元划分

对于产品性能（用途）相同、生产工艺相同、原材料相同、结构相同、化学品成份及含量相同但形状、规格（尺寸大小）不同的产品可作为一个认证单元。

纸巾按用途分为纸面巾（面巾纸）、纸餐巾（餐巾纸）和纸手帕（手帕纸）；纸巾按原料分为原生木浆（纤维）纸巾、原生非木浆（纤维）纸巾和原生混合浆（纤维）纸巾；纸巾按产品性能分为普通型纸巾、柔软型纸巾、湿强型纸巾、可分散型纸巾和保湿型纸巾；纸巾按层数分为单层、双层和多层；纸巾按颜色分为白色纸巾、本色纸巾、彩色纸巾；纸巾按工艺分为压花型纸巾和非压花型纸巾。

5 认证人员条件及能力要求

5.1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两年内没有违反认证认可相关规定的记录。

5.2 从事认证活动的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教育和工作经历，接受过产品评价和认证技术等方面的培训，具备相应的知识和技能。

5.3 产品认证检查员应具备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自愿性产品认证检查员注册资质（专业范围：PV05）。

5.4 中心应对本机构的各类认证人员的能力做出评价，以满足实施本产品领域认证活动的需要。

6 认证程序

6.1 认证申请与受理

6.1.1 申请文件

本文件由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制定、发布。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载、使用本文件。

如需查看全文，请联系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联系电话：
400-691-8191，联系邮箱：zwarz@188.com。